

# 新竹市立育賢國中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定期評量考試規則說明

請任課教師於鐘響前 5 分鐘至教務處領取試卷

日期/節次	第一節 8:15~9:15	第二節 9:25~9:55	第三節 10:05~10:50	第四節 11:00~11:45
06/27 (星期二)	數學 任教第二節課的老師 <u>9:00</u> 至班級監考	自習	七年級 自習 八年級 英聽 (語二至語二教室)	國文 (語二至語二教室 語一至語一教室)
	第五節 13:05~13:50	第六節 14:00~14:45	第七節 14:55~15:40	第八節
	自習	七年級 英聽 八年級 自習 (語一至語一教室)	英語 (語二至語二教室 語一至語一教室)	語資第八節 正常上課
06/28 (星期三)	第一節 8:15~9:00	第二節 9:10~9:55	第三節 10:05~10:50	第四節 11:00~11:50
	自然	自習	社會	健康

- ◎請班長公佈並將時間寫於黑板上！考試時依照位置就座，抽屜除文具用品及下一科課本外，書包請一律放置教室前緣，並排列整齊。
- ◎英語科、自然科、社會科、健康科 考試畫卡，請務必攜帶 2B 鉛筆及橡皮擦，其餘請用 黑色原子筆 作答。

◎6/27(二)晚自習照常, 6/28(三) 晚自習暫停乙次!!!,